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文件

中电联鉴教〔2020〕232号

中电联关于开展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运维人员 专业能力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电力企业及有关单位：

随着电动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充换电设施数量迅速增长，充换电设施运维工作已成为行业发展的重要支撑，为提高充换电设施的运营管理和服务水平，迫切需要建立一支高素质的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运维人员队伍。

根据国家职业资格制度改革的整体部署和职业能力水平评价工作要求，结合电力行业人才发展和实际需求，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以下简称“中电联”）将按照《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运维人员培训考核规范》（T/CEC 367-2020）标准（以下简称《培训考

核规范》), 组织开展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运维人员专业能力评价(以下简称“评价”)工作, 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实施原则

坚持公平、公开、公正, 按照“统一组织、分级负责”的原则, 确保评价工作质量。中电联技能鉴定与教育培训中心(以下简称“鉴教中心”)负责归口管理评价工作; 中电联人才测评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测评中心”)负责评价组织机构与平台建设的服务工作; 各评价基地负责评价考试等具体实施工作。

二、评价范围

从事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运维的技术技能人员, 均可申请参加专业能力等级评价。根据工作内容的重要及复杂程度等要素, 分为初级、中级和高级 3 个等级, 高等级人员能力涵盖低等级能力要求。

三、评价方式

由中电联认证的评价基地对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运维人员进行专业能力评价, 评价采用笔试、实操及面试等方式, 各能力项按《培训考核规范》规定的权重赋值。

四、申报条件

(一) 申报条件

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运维人员应具备电工操作上岗证及经过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运维人员专业培训, 报考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运维人员专业能力的考核人员应具备以下报考条件:

1. 报考初级运维人员，应提供用人单位盖章的《专业工作证明函》及初级运维人员专业培训证明；

2. 报考中级运维人员，应取得初级证书满一年，且具有中级运维人员专业培训证明；

3. 报考高级运维人员，应取得中级证书满一年，且具有高级运维人员专业培训证明。

(二) 破格申报中级运维人员，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从事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运维专业工作满1年，且具备中级运维人员专业培训证明；

2. 具有专科学历，从事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运维专业工作满2年，且具备中级运维人员专业培训证明。

五、证书管理

(一) 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运维人员经考试合格后颁发由中电联统一印制的《电力行业专业能力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二) 证书内容包括人员身份信息、专业、等级、有效期等，证书信息可在电力行业人才发展服务平台(www.epta.org.cn)查询。

(三) 证书实行动态管理、复检验证制度，证书到期后需提供专业培训证明或进行复证考核，考核通过后颁发证书。

六、联系方式

(一) 中电联鉴教中心联系人及电话

庞 婧 010-63415153

(二) 中电联测评中心联系人及电话

周大虎 010-52398126

韩美香 010-52398204

